

2020 至 2023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及房屋事務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會議於 2022 年 9 月 20 日舉行)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HC 1	屋宇署處理油尖旺區危險或棄置招牌的進度報告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屋宇署
TTHC 2	續議事項 滲水困擾區內居民要求於油尖旺區引入新技術處理滲水投訴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i) 新測試技術的計劃已推行三四年，但仍未推廣至樓宇滲水情況嚴重的油尖旺區，要求聯合辦事處(“聯辦處”)解釋原因及盡快採用新技術。 (ii) 地區事項統籌工作組(“工作組”)曾提及加快處理滲水問題及簡化部門之間的工作流程，惟運作一段時間後仍未見有針對樓宇滲水的行動。 (iii) 由樓上滲至樓下單位的大多是污水，以現有技術跟進滲水個案大多需時數個月，居民非常擔心病毒傳播的風險。 (iv) 希望聯辦處舉例說明處理滲水個案的程序，並表示處方缺乏新技術，導致現有	屋宇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調查程序繁複。

- (v) 要求聯辦處提供數據說明區內有多少宗個案應用新測試技術，以及有關個案是否存在積壓問題。
- (vi) 詢問處方會否考慮自行購置新測試技術的器材，並交由政府部門負責有關調查。
- (vii) 詢問處方會否考慮將整個調查工作外判給顧問公司跟進或直接使用新測試技術。
- (viii) 現時市民或須自行請水務署跟進聯辦處未能找到滲水源頭的個案，委員認為由政府內部轉介個案較妥當。
- (ix) 詢問聯辦處可否簡化調查程序。
- (x) 建議秘書處整理上述討論內容，再致函工作組或聯辦處，請其考慮委員的提議。

聯辦處有以下回應：

- (i) 處方繼續完善使用新測試方法的技術指引及程序，並計劃於 2022 年第四季完成檢討，包括考慮市場上服務提供者的供應情況，以期於 2023 年第三季將有關技術推廣至更多地區使用。
- (ii) 目前油尖旺區尚未全面採用新測試技術，但屋宇署的專業主任會視乎個案需要採用新測試技術。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 (iii) 解釋處方未能在油尖旺區推行新測試技術的原因之一是考慮市場上服務提供者的供應情況。
 - (iv) 講解處理滲水個案程序的三個階段：第一階段聯辦處人員會到訪舉報人的單位確定滲水情況，若調查發現滲水位置的濕度等於或高於35%及懷疑滲水問題由其他單位引致，便會安排進行第二階段的工作；第二階段聯辦處人員會到懷疑引致滲水的單位進行調查及根據個案的情況及需要，進行一項或多項的測試，包括排水管的色水測試以及為供水喉管作反向壓力測試。對於性質複雜而未能找出滲水源頭的個案，聯辦處會安排進行第三階段調查；第三階段聯辦處委派顧問公司職員到懷疑引致滲水的單位進行調查及測試，包括地台的蓄水測試及/或牆壁的灑水測試。
- (會後補註：對於非試點地區的一些較複雜滲水個案，例如受滲水影響多時而濕度監測數值持續偏高、長時間受滲水影響的位置有惡化跡象、多次完成調查後重新出現滲水等，而傳統測試方法未能確定滲水源頭的個案，利用新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測試技術協助有關滲水調查。)

- (v) 採用新測試技術的個案並沒有積壓問題。

(會後補註：採用新測試技術可以加快調查進度，而個案積壓問題視乎個別個案的複雜性而定及個案的數量。)

- (vi) 滲水個案的現場環境或會局限使用有關技術，例如在受滲水影響的天花有混凝土剝落、表面不平或鋪設了瓷磚飾面、有喉管或其他設施阻礙等情況，聯辦處便須繼續使用傳統測試方法。
- (vii) 為精簡程序，如處方發現受滲水影響單位的濕度高於 35%，會即日或經預約到懷疑引致滲水的單位進行有關色水測試，亦會將現場供水喉管有明顯滲漏的個案直接轉介水務署同步跟進及告知舉報人有關轉介。
- (viii) 備悉委員建議將新測試技術的工作交由處方負責，並會向有關人員反映委員的建議。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HC 3	續議事項 就亞皆老街行人天橋系統工程進度查詢	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討論此議項。	運輸署 路政署
TTHC 4	配合西隧取消收費亭 善用空間改善交通配套及優化巴士轉乘設施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i) 西區海底隧道(“西隧”)於取消收費亭後將騰出不少空間，希望了解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在整合行車線及制訂優化措施方面的方案。 (ii) 查詢運輸署會否考慮撥出空間在隧道興建公廁。 (iii) 期待全港隧道實行不停車收費，欲了解有關計劃的進展。 (iv) 詢問運輸署如何配合西九文化區(“西九”)興建橫跨西隧收費亭的天橋及騰出空間擴闊油麻地社區的行人路。 (v) 西九構思中的橫跨西隧的行車天橋拖延甚久，詢問相關部門會否盡早重新設計或修改位置，以達致永久分流的作用。 (vi) 西隧入口的其中一排巴士站及行人天橋下方的樓梯仍未啟用，促請署方重新設計方案時考慮其實際用途及地理因素。 (vii) 希望運輸署提前公布有關西隧的項目。	運輸署 西九管理局 九巴 城巴/新巴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 (viii) 全港市民均殷切期待政府於 2023 年收回西隧專營權。
- (ix) 擔心若三條過海隧道的收費相若，有關隧道或會擠塞不堪。
- (x) 西隧的使用率長期偏低，而紅磡海底隧道(“紅隧”)則非常擠塞，希望政府在收回西隧的專營權後盡快調低收費，以疏導紅隧的車流。
- (xi) 期望運輸署就題述事宜提供書面回應。

運輸署/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及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新巴”)有以下回應：

- (i) 政府的運輸政策是以公共運輸為本，鼓勵市民盡量使用公共運輸交通網絡。
- (ii) 政府在研究西隧及周邊地區的發展規劃時，會一併考慮在西隧釋放土地後設置運輸交匯處的可行性，以及檢視優化巴士轉乘站及提供泊車轉乘設施的可行性，當中包括考慮將西隧入口第二排巴士站和行人天橋用作其他用途。
- (iii) 署方正進行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按照一地多用的原則探討如何進一步優化公共交通設施及環境，從而提升運輸樞紐基建的效率。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 (iv) 有關研究已於 2021 年 12 月展開，目標是在 2023 年下半年取得階段性成果，並於 2025 年前後公布以 2050 年為規劃願景的運輸策略藍圖。
- (v) 署方備悉西九管理局已就高架行車天橋進行新出口道路的顧問研究，並會與西九管理局緊密聯絡及合作，以探討新出口道路可否改善雅翔道或油麻地避風塘附近的行車線。
- (vi) 政府已就三條過海隧道的「擠塞徵費」事宜於今年 6 月 17 日及 7 月 6 日諮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及交通諮詢委員會。署方現正向不同持份者收集意見，並制訂過海隧道的具體收費方案，計劃在今年內作進一步諮詢。
- (vii) 城巴樂意就興建西隧巴士轉乘站的設施及相關配套設施向政府提供意見，並會考慮推出更多以西隧作轉乘及來往新界西北的巴士路線。
- (viii) 城巴建議在西隧收費亭原址興建一個全新的公共交通交匯處，或騰出附近空間作巴士總站。
- (ix) 現時乘客須穿過西隧的天橋才可轉乘，城巴期望政府在專營權結束後建設一個較理想的轉乘空間。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 (x) 城巴/新巴歡迎政府研究設立巴士專用線，以及豁免或調低專營巴士使用收費隧道的費用。
- (xi) 城巴/新巴未來會積極與署方研究，希望改善道路擠塞的問題，從而提升巴士各條路線的營運表現。
- (xii) 九巴密切關注西隧專營權屆滿及取消收費亭事宜，會與運輸署保持聯繫，並會積極配合以完善該處的巴士轉乘網絡或加設更多的乘客設施。

TTHC 5 理大新校門揭幕
門應常開便居民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理大

- (i) 香港理工大學(“理大”)封閉的路段為紅磡至尖沙咀非常重要的行人樞紐，行人繞路須額外多花十多分鐘的路程。
- (ii) 對理大因疫情而拒絕重開校園作公眾通道深表失望，促請理大盡快重開校園。
- (iii) 理大要求行人於網上預先登記的做法會對行人造成極大不便。事實上，路過的市民傳播病毒的風險非常低，加上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及疫苗通行證已可配合疫情的防控需要。
- (iv) 政府的防控政策漸趨寬鬆，理大或需修改現時的防疫措施。
- (v) 欲了解理大在疫情緩和至哪個階段才會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重開校園。

- (vi) 請秘書再次聯絡理大，探討雙方會面的可能性。

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續議本議項。

TTHC 6 其他事項：

- (一)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區域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的進度報告)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運輸署
路政署

- (二) 油尖警區票控數字(截至 2022 年 6 月)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並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警務處

- (三) 旺角警區票控數字(截至 2022 年 6 月)

- (i) 旺角警區提交的文件為 5 月及 6 月的票控數字，未能反映 9 月開學後的情況。
- (ii) 在富榮花園的油蔴地天主教小學及深旺道附近的幼稚園，家長接送學童的車輛甚多，導致交通嚴重擠塞，希望警方採取相應行動改善問題。
- (iii) 詢問警方由錄影執法到發出告票需時多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久，以及市民在知悉有關執法行動後，該區的違例泊車個案有否減少。委員並希望警方提供車主未按告票承擔責任的數據。

- (iv) 詢問警方對於有駕駛者在場的違泊個案是否會採取較為寬鬆的處理手法，而不會票控違規者。
- (v) 期望警方於繁忙時段加強執法，並於部分違泊嚴重的街道採取拖車行動，以警告違泊者。
- (vi) 詢問警方部分路段的票控數字大幅下降，是否上次會議後重新劃分有關路段所致。
- (vii) 或須重新劃分尖沙咀中及尖東選區加連威老道的路段，以便審視該處的違泊問題。

警務處有以下回應：

- (i) 警方在 9 月 1 日及 2 日開學期間於全港所有學校(包括油蔴地天主教小學)門外進行交通執法大行動，期間曾派發宣傳單張、在部分學校門口的違泊黑點進行巡邏，以及發出告票。若違泊車輛危及公眾安全或嚴重影響交通，警方會安排拖車將其拖走。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ii) 全港的車輛數目龐大，違例泊車及交通擠塞的問題存在已久，警方會進行教育及提醒家長須在合法地點上落車。警方同時亦會加強執法。 (iii) 深旺道對出的幼稚園附近有合法停車處。警方已在附近天橋及路面採取執法行動，以針對貪一時之便在巴士站停車的駕駛者。 (iv) 違例的駕駛者會於約兩個星期後收到錄影執法的票控信件。 (v) 警方有針對繁忙時段進行執法，首要執法地點為對當區交通影響較大的路段及市民致電 999 投訴的路段，然後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會再到周邊地區執法。 (vi) 警方的執法原則為審視違泊車輛是否對道路使用者構成即時危險或對道路造成嚴重阻塞。若違泊的駕駛者在場，警方可酌情考慮是否作出票控，但當刻的首要處理方法為勸喻駕駛者盡快駛走車輛。 (vii) 油尖區部分路段的票控數字在重新劃分路段後明顯下降，但並非全因路段調整所致。	